

中 央 研 究 院
三 民 主 義 研 究 所

專 題 選 刊

(四十九)

孫中山的權能區分理論 與中國政治文化的連接關係

李錫銳

中華民國
臺灣 臺北 南港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三月

孫中山的權能區分理論 與中國政治文化的連接關係*

李錫琨

一、本文的目的：嘗試解決一個辯證性的政治衝突

1. 「政府的統治功能」與「人民的政治意識」的辯證關係

今天，幾乎所有的國家政治體系，不論其制度、理念或政治文化的差異，都在面臨並努力解決一個介於「政府的統治功能的極度擴張」與「人民政治意識的普遍覺醒」兩個現象之間的衝突。

這兩個現象是辯證性的（*dialectic*），因為它們一方面有必然的共存關係(*co-existent*)，另一方面也有必然的衝突關係；它們相互增援(*reinforce*)，也相互攻擊。它們之間的關係協調與否，不但事關政治體系的發展，更直接的是影響政治體系的穩定。

儘管達爾文主義或社會契約論者在統治權力的根源上意見不同，有一點至少是

*本文承蒙中山大學郭仁孚教授在中山學術會議中批評指正，謹此致謝。

一致的，即是：統治功能之所以能夠行使，必須獲得被統治者有意識的承認（consciously recognize）（雖然未必是支持）。被統治者一旦在意識上承認統治者，那麼兩者之間已經發生了一種互動關係：一方面，後者的承認使統治結構能夠有效的執行功能；另外一方面，統治功能將刺激被統治者的自我意識（self-consciousness），使後者知道他們是屬於一個政治體系（即使是最原始的體系），什麼是他們想獲得的利益，什麼是他們難以逃避的義務，我們也可以稱這種自我意識為政治意識（political consciousness）。

統治能力越高，被統治者的利益與義務受到的影響越大，政治意識因而被刺激得更覺醒。覺醒的後果之一是對統治結構的瞭解與評估能力增加，於是越容易因為「期望升高」（rising expectation）而產生「相對被剝奪感」（relative deprivation），以致對統治結構的表現不滿意。這種不滿意常常迫使統治結構增加功能，以便應付要求及維持秩序。除非統治能力增高後即成功地滿足了被統治者的要求，而事實指出這是不可能的，否則將難免更刺激政治意識的覺醒……。

這個辯證關係可以從東西方一些政治發展經驗看出來。我們且看「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帝力何有於我哉？」這段文字，它顯然指出了一方面是自由自在的人民，以及另一方面是統治能力很低的政府。儘管人民多麼無拘無束，他們仍然意識的承認「帝力」的存在。這段文字隱含的政治意義是：即使在最原始的形式中，人民仍需要政治保護及規範，政府也需要人民的支持及要求，兩者之間共存且相互增援。但是兩者之間的利益也相互衝突，因為人民如果由衷歡迎「帝力」，也就不會有這段慶賀性的文字了。到了秦孝公時代，秦國因為缺乏有能力的政府，所以社會秩序散漫，人民生活困苦，但極可能在某一個程度上有「帝力何有於我哉」的快樂。一旦進入商鞅所倡導的新體系，固然國富民強了，但是政治動員（political mobilization）也喚起了相當高度的政治意識。統治能力增高，人民對政府能夠反應（responsive），所以路不拾遺，商鞅逃亡時也沒有人敢違法庇護他；但是人民的政治意識因而覺醒，不但不同情商鞅的悲劇下場，且暗藏怨恨，加速了秦國政權的崩

漬。

近代西方國家的發展過程也顯示：國家（ state ）的統治功能之所以較高，人民的政治意識之所以較覺醒，其根源必須要追溯到帝國（ empire ）時代的統治者與被統治者高度互動關係。〔註一〕羅馬帝國能夠相當長期地、有效率地維持寬廣的版圖及龐雜衆多的種族，其原因當然很多，但是有兩點是不可被忽略的。第一、帝國創造了一個前所未有的政治控制體系，諸如法理、組織、行政等，這個體系成為羅馬人偉大的成就，非史上的其他帝國所能項背。不僅如此，為了彌補上述方法的不足，帝國同時以象徵性的標的物（ symbolic objects ），諸如統治者的個人崇拜、公民權的授與、權標（ fasces ）、 *lituus* 、 *toga* 與 *praetexta* 等，使遙遠地區的人民仍然覺得政治權威無所不在。〔註二〕高度效能的統治機器，具有號召力的權力象徵物，都能驅使人民為帝國的利益合作、服務、犧牲；但反應的結果之一是喚起了人民的自我意識，替個人主義紮了根基。探究西方個人主義的發展歷程，從羅馬帝國的伊匹鳩魯（ Epicureau ）學派開始，歷經基督教對個人的強調的傳統，文藝復興時代對個人自信（ self-confidence ）的伸張，清教徒的宗教改革（ Reformation ），洛克（ John Locke ）的中產階級自由主義及史密斯（ Adam Smith ）的自由放任的經濟哲學等，我們大抵也可以瞭解統治功能和人民政治意識覺醒互動的程度。

2 該辯證關係的高度發展：民權時代的來臨

以上說明了統治功能與人民的政治意識之間的辯證關係，現在進一步要探討的是：這種辯證關係繼續演化的結果是什麼？是否可能成為歐威爾（ George Orwell ）的「一九八四」或是魯特伯（ Norman Luttbeg ）的「參與者模型」（ Participant Model ）的政治體系？〔註三〕

我們的假設是：「參與者」的完全民主或「一九八四」的完全極權都不可能，該辯證關係高度發展的結果之一將是民權時代的來臨。在這個時代中，政府的統治

能力極高，但必須對人民的權利有所反應及負責任；人民的政治意識高度覺醒。對政治權利極為伸張（ assertive ），但是不會妨害政府的能力。換言之，潮流將從「憲政政府」（ constitutional government ）的「保護性」（ protective ）進化到「後憲政政府」（ post-constitutional government ）的「生產性」（ productive ）。〔註四〕

近代西方民主政治國家的經驗證明了這個假設。美國學者李普瑟（ Seymour Martin Lipset ）將工業化、都市化、財富、教育的密切相互關係列為民主政治的相關條件。〔註五〕邱萊特（ Philip Cutright ）曾建立了一套所謂「國家政治發展指數」，認為國家政治機構的複雜（ complex ）及分化（ differentiation ）的程度可以用來界定政治發展的程度。〔註六〕阿蒙則以結構分化（ structural differentiation ）與文化世俗化（ cultural secularization ）的程度來比較政治體系的類型。〔註七〕看他們所用的這些變數，我們可以發現在高度政治發展的體系中，其實包含了高度的統治能力與人民政治意識的互動關係。尤其阿蒙的理論更說明了此點。因為結構分化表示體系的規範（ regulative ）、徵取（ extractive ）、分配（ distributive ）與反應（ responsive ）能力（等於是統治能力）的提高；文化世俗化所隱含的實用的（ practical ）考慮及實證的（ empirical ）精神更是一種意識的覺醒。〔註八〕

其次要問的是：高度的政治發展是否與民主政治有關係？李普瑟與邱萊特等人認為大致上國家在社會及經濟上越發展，它可能越民主。儘管這兩個人對「政治發展」與「民主政治」在概念上的區別稍嫌含糊，〔註九〕至少有兩點值得注意：第一、事實顯示，現在存在於世界上的健全的民主國家（ viable democracy ）都具有極高的統治能力與覺醒的政治意識；第二、從民主政治理論的觀點，幾個描述性標準（ descriptive criteria ）如「主權在民」、「多數統治」、「團體統治」（ the rule of groups ）等，〔註十〕無不是隱含著將覺醒的政治意識視為當然。

不可遺漏的問題是：近代具有高度統治能力而罔顧覺醒的人民的政治意識的專

制極權體系，如納粹或共黨政權等，它們的存在是否與李普瑟與邱萊特等人的假設相互矛盾？我們即使不能完全回答這個問題，有幾點是值得注意的：第一、阿蒙曾將「動員的近代體系」（mobilized modern system）包括為「民主的」與「專制的」體系，其中專制的體系又包括激進的極權（radical totalitarian）如蘇聯，保守的極權（conservative totalitarian）如納粹德國，保守的專制（conservative authoritarian）如西班牙，現代化專制（modernizing authoritarian）如巴西等。〔註十一〕這些體系的生存能力十分令人懷疑，其中納粹德國僅維持十三年，西班牙、巴西長期陷入紛亂，最近波蘭更是危機重重。第二、事實上，這二十年來，專制體系內的人民的政治意識不但覺醒，而且不惜冒生命財產受威脅的危險，採取行動來爭取權利，匈牙利、捷克、中國大陸人民等抗暴運動都是明顯的例子。

綜合西方國家與專制國家的狀況，我們也許在理論上可以、至少目前為止還不能斷定：統治功能與人民的政治意識的辯證關係演進的結果將是西方式的民主政治；但是可以斷定：一九八四的恐怖不但不可能實現，且正好相反，高度的政治意識的覺醒將促使專制集權瓦解，循著憲政政府至後憲政政府的方向演化，達到人民有權、政府有能的狀況。

孫中山在五十餘年前曾說：「世界一天進步一天，我們便知道現在的潮流已經到了民權時代。將來無論是怎麼樣挫折，怎麼樣失敗，民權在世界上總是可以維持長久的。〔註十二〕就這個「統治功能」與「人民政治意識的覺醒」辯證關係的脈絡關係而言，可以說同時具有描述性的正確及診斷性的遠見。現實指出，這五十餘年來，先後歷經兩次世界大戰。不但從前的殖民地次殖民地，甚至工業先進國家內部，該辯證現象獲得高度的發展。不僅國家體系內部如此，國家與國家之間的國際體系亦然。在所謂強國或超級強國支配發展中國家的同時，後者一方面不計任何代價來進行改革，以求統治能力的增高（所謂西化或向某國學習的運動）；另一方面則向列強爭各種形式的平等——如政治（主權或國際組織內代表權的尊重）、經濟（貿易優惠或原料價格的合理化）等方面。我們以一九七三年的國際能源危機為例，油

國的措施不但志在提高他們的財政收入，同時也是一種政治意識形態覺醒的表現。

本文的目的就是在探討：當這種辯證關係經過高度的發展而到了民權時代，是否必然會獲得人民有權、政府有能的平衡狀況？如果有彼消此長的變度（variation），其原因為何？就第一個問題而言，本文提出 孫中山「權能區分」概念來充當理想模型，以為評估的標準；就第二個問題而言，本文提出「理念與制度」與「政治文化」的連接關係為架構，以我國為例來說明：權能平衡不是一個可以任意設計或修改的安排，而是要反映政治文化，經過演化的程序才能達到的狀況。我國的範例如果能被充分瞭解，足可為成為解決該辯證性衝突的參考。

二、權能區分理想模型的變度

1. 三種變度

基於以上的分析，我們似乎可以合理的假設：統治能力與人民的政治意識之間的辯證關係的發展程度可以用來界定並比較體系發展的程度，而我們認為 孫中山的權能平衡概念很適當的可以充當這個對體系發展程度的評估的標準。 孫中山說：

政治裏頭有兩個力量：一個是自由的力量，一個是維持秩序的力量。政治中有這兩種力量，好比物理裏頭有離心力和向心力一樣。離心力是要把物體裏頭的分子離開向外的，向心力是要把物體裏頭的分子吸收向內的。如果離心力過大，物體便到處飛散，沒有歸宿；向心力過大，物體愈縮愈小，擁擠不堪；總要兩力平衡，物體才能夠保持平衡狀態。政治裏頭的自由太過，便成了無政府；束縛太過，便成了專制。中外數千年來的政治變化，總不外這兩個力量之往來的衝動。〔註十三〕

根據這個類比（analogy）， 孫先生簡單地界定了權與能的區分與平衡：

兄弟所講的自由與專制這兩個力量，是主張雙方平衡，不要各走極端，像物體的離心力和向心力互相保持平衡一樣。〔註十四〕

我們如果以權能區分為理想模型，將該模型適用於國家政治體系的發展過程，可以

得到幾個模型的變度：

第一個變度是人民對權的相當無知（政治意識缺乏覺醒）與政府統治能力鬆懈的狀況。在這種體系之中，統治結構對人民的動員能力有限，人民相對的對政治隔離無知，阿蒙把這類體系稱為具有「間歇性政治結構」（ *intermittent political structures* ）的原始體系，如非洲的尼爾（ Nuer ）部落，第一章所說的「日出而作……」的狀態。

第二個變度是被統治者的政治意識很低，但統治結構具有相當高的功能，漸漸形成某種程度的「分化的政府結構」（ *differentiated government structure* ），一些傳統的王國如印加（ Inca ）等屬之。

第三個變度是統治能力極高，人民的政治意識也高度覺醒，權與能堅持不下，互為消長，維持在衝突的狀態。從體系理論的觀點，這種狀態也是現代政治體系的特徵。因為衝突如果能夠「維持」在一定的架構內，這種衝突已經隱含著互相依賴的因素。由於這種不明顯的合作關係（ *implicit cooperation* ），所以雙方尚能維持一個均勢（ *equilibrium* ），這個均勢遂使體系能夠運作。〔註十五〕一般而言，這種基於衝突的均勢可分為三個類型：

甲、西方民主政治國家。它具有「次體系自治」（ *subsystem autonomy* ）與「參與的文化」（ *participant culture* ）的特點，該特點顯示高度統治能力與覺醒政治意識的互不相讓。它的優點是：當權能經過妥協而達到均勢時，雙方能夠互相增援，追求共同目標。由於權與能被認知的程度很高，一旦在相互瞭解之下達成協議，雙方都能夠為該協議（注意：僅僅是該特定協議）誠意合作，彼此尊重。這種尊重很明顯地表現在這些國家的政治過程之中，杜魯門（ David B. Truman ）在其名著「政府過程」（ *The Governmental Process* ）對美國政府曾有詳細的解析。〔註十六〕但是也有缺點。由於雙方太尖銳地在伸張權益，所以彼此不能信任，機構上講求程序，功能上強調制衡，不但使體系能力減退，在危機時更容易導致癱瘓。即使在平時，因為權能太尖銳的對立，稍一失去均勢，衝突迅速擴大，例如美國最

近的飛航管制人員的罷工事件即充分顯出了這種本質。

乙、權被能壓制，如共產黨或某些保守性的專制國家。這種被阿蒙稱為「次體系控制」（ subsystem control ）與「條件性的參與文化」（ subject-participant culture ）的體系與第二個變度的傳統體系不同但却相關的地方是：在傳統體系中，人民的權的意識不高，統治能力也有限，雙方處於一種相對的（靜態的）和諧。但是一旦體系受到強而有力的外來威脅，傳統的權威瓦解，人民的安全與利益遭受剝奪，人民（尤其是中堅分子）的政治意識被喚起，首先要求強而有力的統治能力來挽救危機。〔註十七〕在追求、實驗的改革運動之中，近代各種形式的專制極權的政治體系產生了。它們雖然在「覺醒的」政治意識之下產生，但是為了優先增加統治功能以便解決體系危機，所以民權反而被壓制到最低限度，這種體系的優點是：統治功能不受限制，頗能符合危機處理的要求。但必須注意的是：它們到底是「權」的意識的產物，一旦危機緩和，很合邏輯地將再遭受「權」的意識的支配。我們毫不驚奇地看到，這類國家為了拖延及鎮壓民權的覺醒，一方面盲目的擴張統治能力，一方面則製造危機來轉移民權的伸張。可以說，它們的產生的理由本身已經注定了它們被背棄的命運。

丙、這是一種權壓制能的「暴民政治」體系。它可能是民主政治體系下權能均勢喪失，使權控制一切（ reign supreme ）的「異態」（ anomic ）狀態，如六〇年代的法國工潮。也可能是由於專制極權體系受到民權的挑戰，統治結構瓦解後的狀態，如一七八九年法國大革命後的傑可賓（ Jacobin ）體系，一八七一年的巴黎公社，一九七九年的伊朗回教革命政權等是。

2 我國的「權能平衡」模型

我們把第四種稱為模型而不稱為變度，是因為它最接近 孫中山的理想模型。即是說，不論統治能力與人民的政治意識發展的程度如何，兩者能保持相當的平衡，雙方追求生產性的合作，而不是保護性的僵持。我們認為中國自從漢朝以後的政治

制度與理念已經隱含了這種平衡（下一章將詳細討論）；到了中華民國時，基於這種平衡為基礎，再參考西方的民主政治制度與理念，遂形成了一種接近理想模型的五權憲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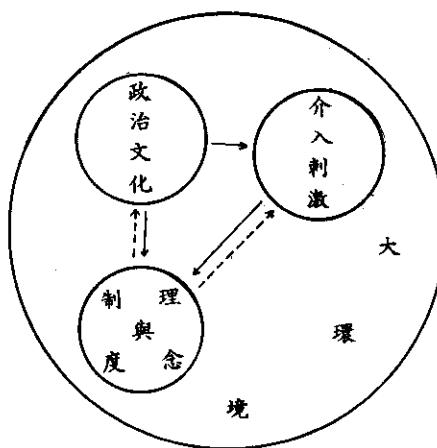
三、以權能區分理論為例說明「制度與理念」與「政治文化」的連接關係

1. 連接關係的架構

在國家政治發展過程中，由於客觀環境的限制，介入變數的刺激、主觀意識形態的影響以及上述因素的互動結果等因素，因而形成單獨適合某特定體系的政治制度與理念。這裏所謂「適合」的意思是：這些制度與理念因為反映著人民對政治的態度與傾向的模式（政治文化），所以為人民所樂意接受及遵行，兩者之間存有密切的連接關係（linkage）。制度與理念的效能視它們與政治文化的連接關係的密切程度而定，後者對前者的反應（responsiveness）越強，前者的效能也越高。

就某個程度而言，國家制度與理念的表現可以和個人的行為表現作類比。個人的行為一方面是一個包括較穩定的人格體系（personality system）與較不穩定的介入刺激的心理過程的結果；另一方面這個結果又對上述心理過程增援，使行為有相當的一致性（consistency）。在通常的狀況下，由於人格體系導源於較穩定、較長期性發展的大環境及生活位置，所以個人的行為遠較受人格體系的影響，表現出相當穩定的模式。〔註十八〕但是在某些狀況下，行為也可能太過度的被介入刺激所影響，以致於行為脫離正常模式，無法與人格體系協調不悖。在這種狀況下，除非這個具有支配力的刺激持續不斷，否則行為終將逐漸被人格體系修改為正常模式。例如某位害羞人士因為參加某次演講比賽失敗而立志改進口才，最後仍可能放棄學習而回到害羞性格。

國家體系的制度與理念的表現也受較穩定的政治文化與較不穩定的介入刺激所影響，試以下列架構表示：



上圖是個假設性的連接模型 (linkage model)，用以說明政治體系內「制度與理念」與「政治文化」的連接關係。大圓圈表示大環境，包括地理環境、氣候、生產模式、社會結構、政治局勢及時代潮流等變數。政治體系存在於大環境之中，接受各種變數的影響，它的分子（人民）透過學習機能，形成某種集體性的傾向（pre-disposition），我們稱為政治文化。大環境塑造了政治文化，政治體系的分子因為受政治文化的影響而採取了政治決定，這個決定發展成為制度與理念。由於政治文化形成較慢，也較穩定，所以才能發展出制度化的安排與增援該安排的理念。

在同時，大環境也產生突發性的介入刺激來影響制度與理念。在通常狀況下，制度與理念由於深受政治文化的影響，所以會抗拒介入刺激而在最大的程度上維持既有模式。但是有時候介入刺激的力量太大，政治文化來不及或一時沒有力量增援制度與理念，使制度與理念幾乎僅僅針對介入刺激而反應，遂與政治文化脫節。不過，除非該介入刺激繼續維持壓倒性的力量，否則這個脫節的制度與理念在相當期間內將再度屈服於政治文化的影響力。固然，我們很難說介入變數不會留下相當的衝擊痕跡。近代共黨國家幾乎都是過度的介入刺激下脫離政治文化的產物，並非經過「是否與政治文化相協調不悖」的檢驗階段，所以共黨中堅分子不惜以製造危機或摧毀政治文化等措施來維持這種革命性的新制度與理念。

2 我國權能平衡模型與固有政治文化的連接關係

目前中華民國政府在臺灣地區所實施的五權憲法，係基於 孫中山權能平衡的理想模型，直接承襲中國的政治文化，間接參考西方的制度與理念而形成的安排。〔註十九〕我們試以上節所建立的架構，從兩方面來討論中國政治文化所隱含的這種權能平衡。本文的分析也許稍嫌把複雜的歷史簡單化，但却嚴謹的遵守脈絡關係並企圖具有啟發意義。*

第一方面從制度及其表面上來說，我們認為中國從春秋戰國封建制度衰退或瓦解以後，統治結構有了革命性的變化，因為包含了平民的參與，所以不但逐漸喚起了平民的政治意識，這個意識也能夠傳達到統治結構之中。

在封建制度下，統治結構完全為世襲性的中堅分子所控制，平民群衆不但無法參與，並且連可能喚起政治意識的可能性都減至最低限度（平民無法受教育）。我們可以說，這是一種屬於能高權低的傳統體系（見第二章）。但是自從周天子式微，封建王國開始相互爭戰，貴族因為傷亡或無能，造成統治中堅分子補充的危機，也導致政治社會秩序的瓦解。最下層次的貴族的利益首遭打擊（如孔子本人），流落民間與賤民為伍，以從事教育或政治鼓動（political agitation）為業，成為促使平民政治意識覺醒的先鋒隊。他們固然是封建制度的犧牲品，但並不甘願就此放棄對政治權力的追求。他們的職業使他們造就一大批的平民知識分子，一方面却不忘對統治貴族作利益傳達。例如孔子就勉勵學生「士志於道，而恥惡衣惡食者，未足與議矣」，〔註二十〕隱含的意義是一種對「中堅分子流動」的要求或抗議。這種知識人口膨脹與利益傳達的流行成為一時的風氣，有助於形成「百家爭鳴」的局面。

貴族互相殘殺，造成中堅分子補充的危機的局勢中，邊陲地區的國家如秦趙楚等國首先蒙受其害，因為它們既要和中原諸侯鬥爭，又要應付夷狄的威脅。可能也因為受封建文化影響較淺，更可能是基於事實需要，它們率先打破封建的層級節制，

*關於這個「權能平衡」的脈絡關係，作者將在另一專文中討論。

起用平民的知識分子，如商鞅、范睢、蔡澤等人，〔註二一〕使這些國家迅速成為強國，逐一擊敗拒絕改革的國家。於是後者也不得不起而效法，於是民間躍躍欲試的知識分子參與決策的機會大增，蔚成「布衣卿相」的局面，甚至平民的地位如商人也跟著提升。從此以後，中國的統治結構開始同時包含了「世襲貴族」和「流動平民」兩種中堅分子的雙重性特質。

第二方面從政治理念上來說，漢朝以後，儒家（以及間歇性的法家）一直是支配性的統治理念，這個理念有助於發展一個隱含權能平衡的政治文化。

我們已經說過，百家爭鳴的政治意義之一是一種落魄貴族結合平民知識分子向統治貴族的利益傳達。他們並不是革命者，僅是希望被補充為統治中堅分子，幫助既存統治功能的強化。就這一點而言，他們可以說是「能」的支持者（尤其是法家）。但在另一方面，他們的期望本身已經代表了兩個意義，即是：第一、中堅分子的補充必須不分階級。法家主張不論出身而以戰功行賞授爵，等於否定了貴族的世襲特權。〔註二二〕儒家提出「士」為補充的準則，任何人只要志於道，從誠意、正心、修身、齊家做起，那麼治國、平天下即可成為合法性的期望。第二、統治權力的行使必須顧及平民的利益，否則平民有合法性的反抗權，這種民本思想一直成為中國歷代統治權的警鐘。我們如果分析儒家的著作如論語孟子，我們可以發現兩個互為平衡的成份：一是對既有統治功能的維護與強化，〔註二三〕一是對平民參政的號召及民本的強調。〔註二四〕

這種統治理念對政治文化的塑造與影響是很大的，因為它不但反映政治現實，而且與政治現實發生相互增援的效果。事實上，從「能」的觀點，春秋戰國及西漢初年的封建鬥爭教訓使每一個政權都心存餘悸，儒家理論成為必要的道德性約束力。其次，治國需要專業人才，平民知識分子既不能挾權力基地（power base）自重，又有專才來處理問題，成為統治能力的要素。所以，歷代莫不開科取士，建立學校培養知識分子。

從權的觀點，這種統治理念增加了統治者對平民利益的尊重以及兩者之間的互

賴的瞭解。固然這種統治理念導致知識分子年年增加，因為流動率太低而惡性競爭，造成了歷代承平日久必然發生的「黨爭」，嚴重的貶損政府的「能」，但這類後遺症對於平民政治意識的覺醒的促進之功是可以肯定的；因為知識分子既然能夠「危言深論，不隱豪強，自公卿以下，莫不畏其貶議」，其功能頗可與今日的民意代表比較。〔註二五〕再看御史的功能，我們可以合理的假設：自從儒家理念支配中國政治以後，御史的功能不但是替皇帝監察百官；同時也在維護人民的權益，例如包青天的形象即隱含了這種平民政治意識的存在。

總而言之，我們不必也無法證明中國政治文化如何包含權能平衡；僅僅是在對傳統的制度與理念的解釋上試圖尋找某些隱含的連接關係，而我們認為這些隱含性的連接關係相當影響了近代中國人的政治態度與傾向。我們這種分析，在方法學上類似研究個人目前的行為模式，必須盡可能追蹤到他的過去的背景記錄。我們的發現尚在相當粗淺的層次，但至少已經成功地確定了一點：孫中山的權能平衡理想模型並非憑空想像的發明，而是一種既能吸收介入刺激，且能反映中國政治文化，為中國人所接受的制度與理念。

四、結論

一九四九年，聯合國文教組織曾發表一項對多國學者意見的調查報告，指出：

- (一)可能是有史以來，「民主」被公認為是政治體系或社會組織最理想的運作方式；
- (二)所謂「民主」的觀念太含糊，甚至自認為瞭解深刻的人也承認：在制度及設計上，「民主」包含有許多無法澄清的曖昧。〔註二六〕如果我們以「統治能力」與「人民政治意識」辯證關係為脈絡關係來看，可以說：調查報告的第一點反映了今日世界的一個政治現實，即是，「統治能力的增高」和「意識的覺醒」互動，產生對民主的要求；第二點則隱含了這個政治現實所帶來的隱憂：民主政治至少必須維持「權」與「能」的均勢（不論是基於西方式的衝突或中國式的和諧），但是如何維持這個均勢則不是容易的問題。

根據本文的研究，我們得到了幾個初步的結論，這個結論對於文教組織所發現的問題也提供了部份的答案。我們的結論是：

第一、「統治能力增加」與「人民的政治意識的覺醒」的辯證關係包含在每一個政治體系的運作過程之中，這個辯證關係高度發展的結果將帶來民權的時代（第一章第二節）。但是我們必須注意：民權時代是一個人人民與政府相互依賴、相互尊重的政治狀態，它不但有憲政政府的保護性，更有後憲政政府的生產性。這種狀態必然可以算是一個「民主」的狀態，但未必是一個「西方式的民主」的狀態；因為它有西方式民主政治的高度發展，但未必有西方式民主的「權」與「能」的尖銳對立及其後遺症（第二章第一節）。

第二、制度與理念能夠表現功能，主要是因為反映政治文化，其次是局部性地接受介入刺激的修改；如果制度與理念僅僅針對重大介入刺激反應而與政治文化脫節，終究會再度屈服於政治文化的影響力。（第三章第一節）

第三、民權時代追求權能平衡而不對立的民主，我國的五權憲法正是使這種民主具體化的制度與理念。我國這種權能平衡的民主，除了接受歐美民主國家的介入刺激，更重要的是反映了中國的政治文化。

我們以為：本文的三個結論有助於對以下兩個流行問題的澄清。

第一個問題是：何以許多發展中國家努力學習（或排斥）西方式的民主制度與理念而不能成功？乃是因為它們把那些外來的制度與理念當成重大介入刺激，而忽略了本國的政治文化的重要性。可能是由於西方民主政治國家首先實行現行概念的民主，以及這些民主國家在近代成為工業強國；這些民主強國首先侵略這些所謂發展中國家；這兩個因素足夠曲解發展中國家制度與理念的發展過程。由於過度地對介入刺激反應，常常產生兩種極端：有時幾乎完全與政治文化脫節，例如受極左的共產主義或自由主義的支配；有時乾脆排斥外來刺激而固守政治文化，例如極右的保守主義。

第二個問題是：西方式的民主政治因為包含了權能的均勢，所以至少相當符合

了民權時代的要求。但是由於這種均勢是建立在衝突與對立的狀態之下，所以不但未必能「完全」符合民權時代的要求，而且常常造成均勢失調，發生危機。在一項由美國三邊委員會（The Trilateral Commission）的研究報告中，它指出了：今天西方民主政治的危機就是這種權能對立而導致的體系癱瘓。〔註二七〕

我們可以看出來的是：今天的西方民主國家對發展中國家，在制度與理念的表現方面，已經採取比從前更寬容諒解的態度。同樣地，今天的發展中國家，對於西方的制度與理念已經不再像從前一樣的盲目學習；相反地，是更具自信的在評估自己的政治文化，試圖建立它與制度理念的連接關係。

總而言之，不論西方或非西方，今天的國家體系面臨的問題可以說是：如何追求一個既能保持「權能平衡」，又能「反映政治文化」的政治公式，以供制度與理念的引導？就這一點而言，中華民國政府目前所實施的五權憲政，無疑地提出了一個理想模式。

註釋

〔註一〕 Anthony D. Smith, *Theories of Nationalism* (New York: Harper, 1971).

〔註二〕 Sheldon S. Wolin, *Politics and Vision: Continuity and Innovation in Western Political Thought* (Boston: Little, Brown, 1960), p. 76.

〔註三〕 Norman R. Luttbeg, ed., *Public Opinion and Public Policy* (Homewood, Ill.: Dorsey, 1974), pp. 1-10.

〔註四〕 James M. Buchanan, *The Limits of Liberty, Between Anarchy and Leviathan*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5), pp. 162-163.

〔註五〕 Seymour M. Lipset, "Some Social Requisites of Democracy"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53 (March 1959), pp. 69-105.

〔註六〕 Nelson W. Polsby, et. al., ed., *Politics and Social Life*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63), p. 571.

〔註七〕 Gabriel A. Almond and G. Bingham Powell, Jr., *Comparative Politics, A Developmental Approach* (台北虹橋 1966,) p. 217ff.

〔註八〕 *Ibid.*, pp. 16-41.

〔註九〕 James A. Bill and Robert L. Hardgrave, Jr., *Comparative Politics, The Quest for Theory*

(Columbus, Ohio: Merril, 1973), pp. 57-62.

〔註十〕 S. I. Benn and R. S. Peters, *The Principles of Political Thought*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65), Ch. 15.

〔註十一〕 Almond and Powell, *op. cit.*, p. 217.

〔註十二〕 國父全集，第一冊，頁 76。

〔註十三〕 國父全集，第二冊，頁 412 ~ 425。

〔註十四〕 同上。

〔註十五〕 拙著，共識的初步：衝突解決的分析架構，未出版論文。

〔註十六〕 David B. Truman, *The Governmental Process* (New York: Knopf, 1951).

〔註十七〕 John H. Kautsky, *Political Change in Underdeveloped Countries: Nationalism and Communism* (New York: John Wiley, 1963), p. 47.

〔註十八〕 拙著，選民行為研究：心理過程上的幾個問題，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專題選刊十四集，頁 12。

〔註十九〕 參閱五權憲法， 國父全集，第二冊，頁 412 ~ 425。

〔註二十〕 論語里仁篇。

〔註二一〕 薦孟武，中國社會政治史，第一冊，三民書局出版，頁 56 ~ 57。

〔註二二〕 同上。

〔註二三〕 例如孔子再三稱讚管仲。

〔註二四〕 例如孔子即主張「君子謀道不謀食」，孟子也強調「民為貴，社稷次之，君為輕」，餘類推。

〔註二五〕 後漢書九十七黨錮傳序。

〔註二六〕 Benn and Peters, *op. cit.*, p. 393.

〔註二七〕 三邊委員會提出了四點，認為它們妨礙了今日西方民主政治的運作 (*cf. The Crisis of Democracy, Report on the Governability of Democracies to the Trilateral Commission*, published by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75, p. 161). 它們是：

- (1) The pursuit of the democratic virtues of equality and individualism has led to the delegitimation of authority generally and the loss of trust in leadership.
- (2) The democratic expansion of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and involvement has created an "overload" on government and the imbalanced expansion of governmental activities, exacerbating inflationary tendencies in the economy.
- (3) The political competition essential to democracy has intensified, leading to a disaggregation of interests and the decline and fragmentation of political parties.
- (4) The responsiveness of democratic government to the electorate and to societal pressures encourages nationalistic parochialism in the way in which democratic societies conduct their foreign relations.